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上午10点在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阅了总经理王健先生提交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0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的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刘景伟先生、吴锋先生、王迅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6645号），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687,681.99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公积金568,768.2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61,525,902.44元，减去2019年度分配利润7,096,769.44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559,548,046.79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

地兼顾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337,941,4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69,121.03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本次现金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1]004430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2021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审计报酬。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核算，2020年度六医公司通过医药电商、康心药业采购医药用品金额4,357.57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叁玖互联网医疗开展互联网医疗相关业务产生交易金额556.08万元。2021年，六医公司与医药电商（包括康心药业），公司及启生信息、六医公司与叁玖互联网医疗拟继续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交易，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王伟先生、王健先生以及王春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六医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期限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六医公司的发展，降低其融资成本，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向六医公司提供不超过2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在借款期限内，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目前一年至五年的贷款基准利率为4.75%）或者同期公司向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利率计算，借款利息按季度支付，到期还本并结清剩余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了完善公司制度，提高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了提升公司决策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对外担保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拟对《对外投资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要求制定上市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

《子公司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新修订的《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2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2021年5月27日在北京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详细情况参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